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臧又萱
電話：03-3322592#8217
傳真：03-3333-266
電子信箱：1002476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發字第11500056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6400E_1150005604_ATTACH1.png)

主旨：檢送本市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年度活動「馬村陸戰隊 | 重返榮光的眷村記憶」活動海報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馬祖新村年度活動「馬村陸戰隊 | 重返榮光的眷村記憶」，以「陸軍文化」為主題，結合體驗活動、文化導覽與電影分享，邀請民眾走進眷村，感受昔日軍旅與眷村生活。

二、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3月27日(星期五)至4月10日(星期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(桃園市中壢區龍吉二街155號)。

(三)活動內容：假日舉辦「水彈射擊體驗」、「陸軍闖關活動」及「迷彩卡片DIY」；平日舉辦「眷村故事角」與「眷村走讀」，兒童節當天(4月4日)，園區變身「露天



電影院」，播放經典軍教電影「報告班長」並舉辦映前「藝文講座」。

(四)歡迎各級學校師生配合108年課綱，結合全民國防教育、公民與社會、地理、歷史、藝術與人文及環境教育議題進行跨科戶外教學(預約導覽請洽03-2841-866)。

三、更多訊息請至活動頁面查詢(<https://reurl.cc/Gaxbgp>)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桃園市立美術館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處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